

浅析基于中国传统文化的当代舞蹈创作逻辑

赵佳峰

宝鸡文理学院 陕西 宝鸡 721000

【摘要】：借助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其身体舞动的起点，将文化与舞蹈深度结合，舞蹈作为文化展现及跨域传播的艺术形式，其核心价值是借由舞蹈的肢体语言激活中华传统文化的内在意涵，同时凭借中华文化的符号逻辑拓展舞蹈的叙事层面。创作与传播共同构成了舞蹈的生产链，本文将聚焦舞蹈创作这一重要领域，深入剖析“中国传统文化”如何作为素材、逻辑及精神内核融入舞蹈创作，从而打破文化和语言障碍实现有效传播，结合具体案例总结出创作中从“素材一意境一精神”转译的三级转化法，从而实现文化元素到舞台语汇的转译，并总结其个人的创作思考及展望未来，以期通过舞蹈创作的内在逻辑推动中国传统文化的当代表达，并为促进中国当代舞蹈的国际传播给出理论参考与实践范式。

【关键词】：中国传统文化；当代舞蹈；创作逻辑；跨域传播

DOI:10.12417/2982-3846.26.02.052

在“两创”方针的引领下，我们需要明晰传统文化必须经过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其实质就在于对传统文化进行现代手法的改造，并在保留文化的核心价值基础上融入现代元素，从而推动传统文化与现代社会的融合。当下全球化、信息化时代，中外文化、民族文化交流碰撞日益凸显，文化冲突也颇为紧迫，而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概念的出现亦是加速了“新时代”的发展，这为艺术的发展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机遇，而舞蹈艺术也迫切需要与文化深度融合方能乘上时代的列车，但如何平衡好“身体”与“灵魂”的辩证关系，则是艺术寻求融合的关键命题。传统文化作为支撑舞蹈艺术发展的源动力，二者的结合为舞蹈创作带来了无限可能性，剖析其创作原理是以文化符号、文化内涵为基础依托，将静态符号提取并进行转化构成动态语汇，使传统文化元素“活起来”“舞起来”，最终实现文化价值的拓展、文化内涵的延伸和跨领域创新的增值。在此传统文化不只是显性符号，更包含其所承载的文化基因，是舞蹈艺术创作的根基与内核，所以传统文化与舞蹈的融合不是简单叠加，而是强调二者的相互嵌入--既用传统文化赋能于舞蹈创作(如用东方语境丰富舞蹈的文化表达)，也以舞蹈创作反哺传统文化(即借助舞蹈让中华文化的意象易被感知)，进而形成双向的增益。

舞蹈作为文化载体极具深层价值，正如金惠敏先生所言：“文化自信是显示一个国家软实力的核心标志，提高文化软实力，不仅关系到一个国家在世界文化格局中的地位，而且关系到一个国家的国际影响力、感召力、塑造力”^[1]。艺术就是软实力的一种，舞蹈作为非语言艺术具有跨文化优势，两者的互通与叠加能够打破文化传播中的“语言壁垒”，借以艺术通感效应完成异国观众的互文。基于传统文化与艺术融合的需求，本文从传统文化视角分析中国当代舞蹈创作逻辑，在创作层面力图以中华文化内涵驱动舞蹈表达，使其“文化为体，舞蹈为用”。

1 创作逻辑:从“文化元素”到“舞台语汇”的转译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历史悠久，为艺术创作提供了强有力的

文化支撑，舞蹈艺术工作者肩负文化继承与传播的使命，创作者始终从文化与社会生活中汲取养料，将其审美意识物化为舞台作品。对传统文化元素进行舞蹈转化，本质是为静态的文化符号注入“生命律动”，让沉睡的历史记忆以可感、可赏的肢体语言走进当代生活，因而将抽象的文化意涵转化为具象的舞蹈语言，能从一定程度上打破传统文化与大众的审美距离，也让年轻群体能通过舞蹈的“当代语态”读懂文化根脉。这种转化是双向赋能：传统文化为舞蹈创作提供了独一无二的“文化基因”，避免其陷入同质化表达；而舞蹈则成为传统文化的“活态载体”，让传承不再是博物馆里的静态陈列，而是能在舞台上、屏幕前引发情感共鸣的动态传播，最终实现“传统为体、舞蹈为用”的文化遗产与艺术创新双赢。在这一前提下，舞蹈创作的逻辑理应从“文化元素”到“舞台语汇”的转译中寻求答案，其艺术呈现不仅在于肢体等外在形式层面，更是强调通过“转化”终而落在具体形式，以形式表达对优秀传统文化的萃取。

1.1 素材转译:文化艺术符号的舞台呈现

传统文化中的诸多元素多是停留在静态或文献中，而舞蹈是动态载体，能让抽象的文化符号变为具象的身体语汇，也因肢体语言呈现的直观性，故容易被观众感知且接受。舞台语汇包含诸多，接下来将从舞蹈形象、舞蹈结构、舞蹈道具、舞蹈音乐这四个视角解析。

首先，中文作为文化形式的一种表达，借助中文元素进行舞蹈创作，要先对文字符号进行解码，在转译过程中依据具象化的肢体，进行汉字形态、语义为灵感的动态设计，完成动作的编码。如舞蹈《象形之“中”》以仓颉造字为原型，以男子三人舞将“水”“山”“日”“中”等汉字的形成过程转化为动态肢体语言，在第一段以蜿蜒流动的身体线条演绎“水”字的象形特点，第二段以气势壮阔的姿态呈现“山”字的空间张力，最终通过“水”“山”“日”的组合生成核心符号“中”，以肢体叙事重构汉字起源的哲学内涵。

其次,结构转译层面主要体现在对文学文本进行舞台场景重构。在我国当代舞蹈创作蓝本中,不乏有根据文学剧本来进行架构的舞剧,由于文学剧本有着完整的故事梗概和叙事线索,并具有广泛的受众,因而对经典文学名著进行舞蹈改编,有助于解决舞蹈在叙事层面的困惑。例如北京歌舞剧院改编自陈彦茅盾文学奖同名小说的舞剧《主角》,此剧区别于传统线性叙事,编导采用“人生切片”式的非线性结构,突出秦腔名伶忆秦娥的人生沉浮。编导舍弃原著70余万字的情节铺陈,截取典型事件,将视角聚焦于关键瞬间(如练功房的反复进出、媒体围堵的压迫感),通过“心理蒙太奇”展现人物与时代的共振。此剧虽然在舞美设计上具有“形式大于内容”的争议,但不得否认的是,黑白分明的空间对比融合多媒体影像,将台前幕后的双重叙事维度成功构建了出来。

再次,道具在当代舞蹈创作中是不可忽略的一个存在,道具的转译体现在其进入舞台后所具备的隐喻功能,在作品中起到了烘托环境的作用,如民族舞剧《红楼梦》中“十二钗”的集体“叛逆”,“红楼少女纵有才华、富有情感、拥有容颜,却无法改变被预设的命运,她们立于高背椅上起舞,身下铺满落花,将文学中‘白茫茫大地真干净’的苍凉意境推向极致。”^[2]再如江南舞蹈《跼步桥》,编导将生活用具幻化为江南古桥,让“凳子”贯穿了整支舞蹈,舞者舞于凳子上犹如行走于跼步桥上,伴随着俏皮的舞姿舞容将江南水乡的美好与惬意书写在舞台上。

最后,音乐的转译也极为重要,音乐能够辅助舞蹈作品情感与意境的生成。如当代舞《江渚云山》中采用了不同风格的音乐,前面使用了具有金属质感的现代电子乐,后面转为东方情调的民乐,在传统音乐与现代音乐的交织中舞蹈群像时而聚拢、时而疏散,观者仿佛看到了层峦叠嶂、烟雾缭绕的意象织体,此刻音乐与舞蹈高度融合,音乐为舞蹈提供了环境与氛围,而舞蹈也完成了音乐的视觉化处理。

1.2 意境转译:文化韵味外化情感空间

素材形式转译乃第一层,意境转译不可或缺,如何将文化的隐性韵味外化出情感空间,是创作中需要把握的度。在中国传统文化元素的意境解析过程中,其文本上的意境场域转化为舞台景象,关乎到作品的情感空间表达,如舞台景象还原不准确,肯定影响人物及其情感的传递。以林怀民的《水月》为例,从意蕴解读,编导融合现代舞蹈语汇与太极身法,以舞台铺水的设计,让舞者从水中照见自己,照见人生,隐喻出“镜花水月总成空”的意象思考。从舞台平衡解读,身体的动静、舞台的虚实、阴阳的辩证关系在此互生互克,如风之徐徐、水之缓缓、山之绵延,可谓是中国艺术气韵生动的体现。从音乐解读,林怀民选用了著名音乐家巴赫的《无伴奏大提琴组曲》,使西方音乐与东方舞蹈相互碰撞,相得益彰,舞台之上生发出纯粹而又空灵的意境之美,令人无比向往与陶醉。因此意境转译不

是还原一个虚拟空间,而是深入体悟中华文化的内在韵味与留白美学,才能在舞台空间完成转译置换。

1.3 精神转译:文化内涵的深度凝练

优秀的舞台作品是能够让观众在其中感受到精神的洗礼、文化的熏陶,因而只有外部形式的描摹是完全不够的,形式作为内容的外观起到了不可忽视的作用,但真正感人与否还是在于作品的核心价值观。故对创作而言,精神转译乃为更高一层的命题要求。如舞剧《五星出东方》以“和合”理念串联多民族舞蹈,将家国与个体命运融为一体,精准凝练了中华文化的精神价值。再如《正义必胜》晚会中运用以小见大的手法将历史真实与艺术情境有机融合,唤起群众的集体记忆,激发群众内心的爱国之情。此刻红色精神作为国家主流意识的象征,从强调红的颜色到强调红色精神的本质转化,完成了对家国民众命运之程的深层理解,更是对中华文化的本质内涵做了准确释义。

2 当代舞蹈创作的思辨与未来展望

2.1 身体形式背后的文化意涵是否被忽略?

创作层面,首先是在转译过程中存在着“表层化”现象,有些作品是符号堆砌而非精神传递,因而缺失了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本质性理解。舞蹈创作并非一蹴而就,文化的解析也并非泛泛而谈,需要我们静心拥抱生活、体悟文化,才能从传统文化中建立更真实可信的逻辑表达;其次是题材“同质化”现象也屡见不鲜,当下创作大多集中于古典文本,在现代文化话语表达方面存在着不足,这也体现出创作者对现代文化的理解关照,因此可以继续深度探索由“东方思维”带动的编舞体系,比如结合中文“意合”这种非形式逻辑的特点,构思舞蹈里“留白”“写意”的动作。基于此我们不如从东西方编舞的异同来看其中道理:西方编舞体系核心是“理性建构”,看重动作的逻辑因果和形式美感;而基于东方思维的编舞体系,核心是“意象生成”,更关注“身体—文化—语境”的整体联系,就像林怀民的《行草》,舞者用身形模仿书法“永”字的笔画走向,竖钩的顿挫配合膝盖的弹动,横画的舒展变成腰腹的延展,让抽象的笔墨气韵成了能感受到的肢体表达。不过,构建这种东方文化思维的编舞体系也有不少难题,一方面,“意象转译”的模糊性容易造成创作的“随意性”,比如把“中庸”简单当成“动作幅度不大”,所以得确立“文化符号—动作语汇”的对应标准;另一方面,年轻编舞者对传统文化形式的理解偏向于“形式借用”,比如只用书法投影装点舞台,没深入把笔墨气韵转化为动作,因此需加强“文化素养—舞蹈技法”的融合培育,才能通过外在的身体形式看到更多内在的文化意涵。

2.2 舞蹈作品的跨域传播是否有效输出?

创作与传播有着内在关联,作品只有经过欣赏与传播才代表着创作的完成,通过传播舞蹈作品才能实现其艺术价值与社

会价值。传播层面,其困境在于国际传播中“文化折扣”显著,尤其是对于舞蹈这种非语言文字艺术而言,部分中文内涵难以被异文化解码,因而传播过程中经常受阻。此外,技术应用也存在“重形式轻内容”的现象,特别是在技术赋能下,VR场景与中文内涵脱节,只顾呈现优美的舞蹈形式,而中文内涵却被忽略,这就构成了中国舞蹈在对外传播过程中的难题。随着全球化的快速发展,要求舞蹈全方位跨域输出,打造中国名片,传播的逻辑关键在于找到破壁路径,方能实现从“文化输出”到“跨域共鸣”。如通过分众化传播来匹配受众的认知阈值,对广大受众进行精准化匹配:面向国内观众,传播设计上要注重强化“文化认同”,可以结合中小学语文课本来做“诗词舞蹈”的微课,让“美育”和“语文”都能得到提升;面对国际观众,传播策略上要降低“理解门槛”,像给海外演出配上“中文关键词+舞蹈动作”的对照表,用“爱”“家”这类通俗易懂的词来弥合文化差异,从而兼顾传播中的不同群体。其次借助于技术赋能,构建沉浸式的传播空间,使观者有更深度的文化体

验,最终搭建“多主体”的联动,实现协同化传播。一方面可以跨领域协同,促进舞蹈院团与中文教育机构合作,推动跨域跨区的理解与传播;另一方面推动IP化运营,创造“中文+舞蹈”系列IP,如“汉字舞典”IP,为100个核心汉字设计专属舞蹈动作,形成可传播的文化符号。

3 结语

从悠久的传统文化到鲜活的身体舞动,其转化意义不光是艺术形态的尝试,更在于构建“肢体能感知、文化能理解”的表达系统。因而基于中国传统文化的当代舞蹈创作逻辑,就是要在创作时要把握住传统文化在身体形式到内在意涵的深层转化,传播时要做到从差异到共鸣的精准突破,通过素材提炼、编创革新、渠道融合和技术助力的配合,既能让舞蹈艺术的创作角度更丰富,又能给中华文化的当代表达与传播提供新路径,最终达成“以舞载文、以文润舞”的良性循环,让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肢体的流动里拥有更长久的生命力和更开阔的传播空间。

参考文献:

- [1] 金惠敏.文化自信的对话性建构[J].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9,59(04):1-16.
- [2] 金浩.“青出于蓝不是蓝”--源自文学蓝本的中国舞剧创演(2015-2025)[J].舞蹈,2025,(04):5-13.